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0-016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定于2020年5月22日下午召开,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行董事会。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15: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行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本行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行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

2.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行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6号1号楼(农商财富大厦)4楼407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五)审议《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青岛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青岛即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6.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7.青岛韵浩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8.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9.青岛海创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潍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日照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平阴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弋阳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山东沂南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德兴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山东金乡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审议《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外审机构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授权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发行非资本金融债券并向经营管理层转授权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选举王少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选举安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此外,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以下汇报:

(一)听取《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听取《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三)听取《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四)听取《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19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上述第(七)、(八)、(九)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案。

上述第(四)、(五)、(六)、(十)、(十一)项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本行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第(五)项议案,关联股东应依法进行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本行于2020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	√
4.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1
5.01	青岛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2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3	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4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5	青岛即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6	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7	青岛韵浩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8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9	青岛海创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5.10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2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3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4	潍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5	日照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6	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7	平阴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8	弋阳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9	山东沂南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20	德兴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21	山东金乡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00	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外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授权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
8.00	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
9.00	关于发行非资本金融债券并向经营管理层转授权的议案	√
10.00	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选举王少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选举安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应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四、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代理人本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个人股东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请填妥及签署相关回执(回执格式见附件二),登记时间内以专人或传真等方式送达本行董事会办公室,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请发传真后电话确认。本行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采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0年5月19日下午17:00之前传真至本行。

(三)登记地点: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6号1号楼(农商财富大厦)32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祁先生、刘先生

电话:0532-66957362、66957812

传真:0532-66957780

(五)其他事项: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58

2.投票简称:青农投票

3.投票时间:2020年5月22日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4.对于本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查阅。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9:15-15:00。

六、备查文件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	√			
4.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1			
5.01	青岛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2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3	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4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5	青岛即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6	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7	青岛韵浩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8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9	青岛海创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5.10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2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3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4	潍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5	日照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6	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7	平阴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8	弋阳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9	山东沂南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20	德兴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21	山东金乡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00	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外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授权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			
8.00	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			
9.00	关于发行非资本金融债券并向经营管理层转授权的议案	√			
10.00	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选举王少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选举安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统一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	
出席会议人员手机: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注:1.现场会议参加人员填写本回执。

2.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一致)。

3.本行不接受电话登记。

证券代码:002849　　证券简称:威星智能　　公告编号:2020-030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星智能”或“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2)。因为工作人员疏忽导致部分内容错误,现予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3:30

(六)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3日(星期三)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出席现场会议时务必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异地股东采用信函登记的以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时间为准。登记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5月14日16:00。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5月14日(9:00-11:30,13:30-16:00)

更正后: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3:30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3日(星期三)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出席现场会议时务必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异地股东采用信函登记的以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时间为准。登记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5月14日16:00。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4日(9:00-11:30,13:30-16:00)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我们对更正事项带给广大投资者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复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更正后的公告全文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15至2020年5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3日(星期三)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41号6号楼三楼会议室

(九)会议主持人:黄文谦董事长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拟审议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0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4、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审议《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9、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0、审议《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上就2019年履职情况进行述职。述职报告的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2属于关联交易事项,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5以特别决议形式表决(由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为便于股东进行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7.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8.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9.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0.00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出席现场会议时务必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异地股东采用信函登记的以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时间为准。登记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5月14日16:00。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4日(9:00-11:30,13:3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41号6号楼,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二楼)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为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费用和交通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张妍、颜冰玮

2、联系电话:0571-88179003

3、传真电话:0571-88179010-8000

4、联系邮箱:zqb@viewshine.cn

5、联系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41号6号楼,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二楼)

6、邮政编码:310015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附件一: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附件一: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49”

2、投票简称:“威星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7.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8.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9.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0.00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代理人	
备注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先生/女士)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00	总议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7.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8.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9.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0.00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备注: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2、请在“同意”“反对”“弃权”的选项框中打√;每项均为单选,不选视为弃权。

3、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人签章。

4、委托人如未对表决事项做出具体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5、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止。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20-04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自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且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365,447,04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1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5月1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5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5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632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08*****210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	08*****722	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	08*****068	安徽省安粮集团有限公司
5	08*****727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4月29日至登记日:2020年5月11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杨璐、郭德明

咨询电话:0551-62207323

传真电话:0551-62207322

六、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关于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

2、公司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证券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20-43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孝昌鹰溪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鹰溪谷”)的函告,获悉鹰溪谷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鹰溪谷	是	11,000,000	7.41	1.64	否	是	2020-4-20	解质押之日止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31,580,000	21.29	4.72		否	2020-4-24	2021-4-22		补充流动资金
		3,420,000	2.31	0.51		否	2020-4-27	2021-4-27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46,000,000	31.01	6.87	--	--	--	--	--	--

鹰溪谷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鹰溪谷	是	3,420,000	2.31%	0.75%	2018-10-26	2020-4-23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2,480,000	1.67%	0.37%	2018-10-26	2020-4-28	
		45,879,998	30.92%	6.86%	2016-10-27	2020-4-28	
合计	--	51,779,998	34.90%	7.74%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鹰溪谷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峰幽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峰幽投资”)、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升优势”)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公告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鹰溪谷	148,360,844	22.17	105,779,998	100,000,000	67.40	14.95	0	0
峰幽投资	8,253,783	1.23	0	0	0	0	0	0
博升优势	1,498,595	0.22	0	0	0	0	0	0
合计	158,113,222	23.62	105,779,998	100,000,000	63.25	14.95